



欧洲中世纪 城市、乡村与文化

— *City, countryside and culture* —

IN THE MEDIEVAL EUROPE

主 编：侯建新

副主编：王 军 谷延方

在欧洲中世纪，野蛮与文明、刻板与创新共存，孕育着一种独特崭新的文明。
中世纪的一系列转型，诸如从以共同体为中心到个人本位、从领主强权到个人自由、从自给自足到
商品生产、从生活性消费到投资性消费、从劳动到闲暇，都或明或暗、
或隐或现地表现出与现代社会不断接近乃至接轨的迹象。



人民教育出版社



欧洲中世纪 城市、乡村与文化

— *City, countryside and culture* —

IN THE MEDIEVAL EUROPE

主 编：侯建新

副主编：王 军 谷延方



人 民 教 育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杨美艳 柴晨清

封面设计：肖 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欧洲中世纪城市、乡村与文化 / 侯建新 主编.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4.11

ISBN 978-7-01-013800-8

I. ①欧… II. ①侯… III. ①城市史—欧洲—中世纪 IV. ①K95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81057 号



欧洲中世纪城市、乡村与文化

OUZHOU ZHONGSHIJI CHENGSHI XIANGCUN YU WENHUA

主编：侯建新 副主编：王军 谷延方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4 年 1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张：23

字数：400 千字

ISBN 978-7-01-013800-8 定价：59.8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序 言

2012年8月,我国世界中世纪史学会百余同仁相聚于松花江畔,交流和分享研究成果。这是一次有质量有规模的年会,群贤毕至,少长咸集。一批刚刚入职高校的教师及研究生,形成年轻的学术团队,引人注目,这使我不禁想起1984年也是在哈尔滨师范大学举办的全国世界中世纪史讲习班的情景。

那次讲习班,同样在暑期,由教育部主办,学员基本是恢复高考后第一批毕业留校任教的年轻教师和在读的研究生。轮流授课者则是当时我国为数不多的中世纪史专业教师和硕果仅存的几位中世纪史教授。中华民族经历了“文革”动乱和浩劫的岁月,苦雨初霁,高校刚刚走上正轨,似乎一切都在重新开始,一切都是新鲜的、不成熟的,一切又是充满希望的。这个普通的讲习班洋溢着中国80年代特有的清新与朝气,期盼与憧憬。讲习班人数多达七八十人,持续一个半月,记得是7月中旬至8月末。那时的哈尔滨师范大学还在老校区,现在称之为“江南校区”。校园规模虽然不大,但环境优雅,又值黑龙江最好的季节,东北黑土地独特的生命力融入学府后形成的画卷,令人难忘。碧空如洗的蓝天,遮天蔽日的林荫路,蓊蓊郁郁的灌木丛,枝影横斜下淡黄色的校舍楼宇,现在忆起仍历历在目。白天上课,晚饭后三三两两,漫步在暮色将临的校园,话题往往继续课堂上的内容。记得,东北农学院与哈师大比邻,那里居然有一片罕见的白桦林!第一眼望见白桦林时那是怎样的心动——当时多数人从没有见到过:纯洁、挺拔、阳光,一如那时期年轻学子的心态。转眼间,30年过去了,物是人非。讲习班的老师吴于廑(武汉大学)、戚国淦(首都师大)、戚佑烈(哈尔滨师大)、项英杰(贵州师大)、陶松云(复旦大学)、吕殿楼(中国人民大学)、杨群章(西南师大)等相继作古;那一批学员呢,坦白地说,后来大多未能从事中世纪史专业。这是一个充满诱惑和选择的年代,一个不断洗牌的年代:有的从政经商,有的出国移民,有的转到其他专业或其他行当。然而,毕竟有相当一批人继续做了下来。可谓“咬定青



山不放松”，“任尔东西南北风”，一干就是 30 年。约定了永远的专业，也结交下一生的朋友。当下，这批人成长为中世纪史学科骨干，我国的世界中世纪史学科也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

任何事业都是这样，有追求才能坚守，坚守才能出成就。然而学术事业在某些方面要求得更多些、更高些。其中最简单也是最基本要求恰好是当代人容易丢失的，那就是：“潜心”与“专注”。时时刻刻将它揣在怀里，想在心里，近乎宗教般的情怀和投入：难怪西人莫泊桑感叹“以学术相许的人再也不能过一般人的生活”！这样的人不能是几个人、极少数人，而要一批人，一个社会群体——当然还需要相应的社会环境——唯此才能实现学术发展和传承，实现一个民族国家的文脉和精神的发展和传承。因此，学术文化事业不能一蹴而就，不是一掷千金就有所获，而是需要持之以恒的积淀和不畏寂寞甘苦的攀登；需要直面社会的人文关怀；需要一代又一代人的守望。1984 年那样的讲习班以后再也没有举办过。持续时间长、专业性强、规模大而且聚集了两代人的学术热情和憧憬。现在从事研究和教学的硬件条件是那时不可想象的，可是，现在似乎也比那时缺少一些什么，这大概是 80 年代那次学术经历让人不能忘怀的原因。在临近哈尔滨世界中世纪史讲习班举办 30 周年之际，中世纪史学会重返故地召开年会，在哈尔滨师范大学的支持下，我们特意选编了这次年会的论文，汇成《欧洲中世纪乡村、城市与文化》出版，以示纪念。

本文集从不同角度涉足欧洲中世纪史，作为序言，似应就这个话题本身再说点什么。就谈一点“中世纪”这个概念吧。中世纪 (the Middle Ages) 一词最先是由意大利人文主义史学家比昂多于 15 世纪提出来的。他把西欧 5—15 世纪的那一千年称作中世纪，意为希腊罗马文明与文艺复兴两个文化高峰之间的一段历史时期。这个概念反映了当时人们对以往历史的一种颇有局限性的认识，也包含着某种“托古改制”的策略，即借重复兴古典希腊罗马文化的名义，推行人文主义者的主张。这种观点认为古典文明是辉煌的，随着罗马帝国的覆亡和蛮族入侵而飘零，一片空白，直到人们重新发现希腊、罗马的文化遗产，古典理性的光辉再度普照大地。这就是所谓“文艺复兴”，也是古典文明的复兴，欧洲的近现代史也就由此发端。十七八世纪，欧洲学者的历史分期开始采用“中世纪”概念，并被广泛沿用。中世纪意味着无知、愚昧和恐怖，这是以往的教科书普遍传递给读者的基本印象。西方人是这个概念的始作俑者，而且他们长期主推这样的看法，可是，后来随着研究的深入，西方主流学界的看法已悄然改变，古典文明与中世纪文明之间不仅存在联系，更

存在“断裂”，所以要重新发现“中世纪”。然而，深受西方传统史学观点影响的中国史学中，“黑暗的中世纪”仍然有较大的影响。不少专业史学工作者和稍有世界史知识的人们，对此印象深刻。

“中世纪”概念往往传递了两层含义，其一，罗马帝国崩溃后，西欧地区荒蛮化，直到“文艺复兴”重新回到古典文明的怀抱。所以中世纪以来的欧洲历史属于古典文明的一部分，是它的曲折延伸而已。其二，中世纪几近休眠期，发展停滞，没有创造力。

欧洲中世纪果真没有创造力吗？早期西欧中世纪的历史，即500—1000年间，的确充满了暴力与无序，但是随着欧洲封建制的确立，特别进入第二个千年，如同布鲁代尔指出，欧洲进入了她的第一个青春期。越来越多的学者认为，即使早期中世纪也不是“黑暗时代”，而是“现代欧洲文明的漫长早晨”。^①黑暗中透着曙光，野蛮的行径中体现着某种观念和原则。近年来中世纪早期研究的历史主题是考察各种文明要素怎样逐渐整合成一种崭新的文明。眼下，剑桥大学等联合攻坚的课题——“文化记忆与历史资源400—1000年”，即是探讨中世纪早期社会“如何利用历史资源建构新的社会共识”。^②

就整个欧洲中世纪而言，野蛮与生机、缓慢的节奏与创新性的积淀共存，孕育着一种独特的崭新文明。笔者认为欧洲文明最大的创造是在个人与国家关系、统治者与被统治者关系上，出现了新的社会模式。突出表现为两点：一是代表观念和代表机构的产生，这是古典城邦直接民主制所不具备的。第二，也是最重要的一点，以原始的个人权利发展为前提，逐渐进入了权力制约机制的初级阶段。此即欧洲文明的核心要素，它与西欧中世纪的其他创新点有着原则性的内在联系：例如，有着较高自由度、日渐繁荣的自治城市的兴起；村民有效抵抗领主的过度侵夺，农民生产与消费水平普遍提升，富裕农民阶层出现；以富裕市民和富裕农民为前提，形成“第三等级”，成为三级议会的基础。更不要说法定私人财产所有权的确立，与封建身份权力制度受到制约的关联了！即使中世纪最美丽的花朵——大学的形成与发展，同样也是欧洲中世纪独特的产物。没有对教俗封建主的制衡，没有教师共同体的自治，就

① J. R. 戴维斯、M. 麦考密克主编：《中世纪欧洲的漫长黎明：中世纪早期研究的新方向》（J. R. Davis, and M. McCormick, eds., *The Long Morning of Medieval Europe: New Directions in Early Medieval Studies*），阿什盖特出版有限公司2008年版，第1页。

② *Cultural Memory and the Resources of the Past: 400–1000 (CMRP)*, <http://heranet.info/cmrp/index>.



不会有大学的独立与学术自由。因此,欧洲中世纪有着明显的、不断进步的影像,有着很多或明或暗、或隐或现的与现代社会不断接近乃至接轨的记录。戴尔曾指出中世纪经历一系列的转型:诸如从共同体中心到个人本位,从领主强权到个人自由,从生活性消费到投资性消费,从糊口经济到商品生产,从劳动到闲暇等。西欧在人类历史上最先走进现代社会。

欧洲中世纪明显有别于古典文明,二者在时间范畴里有先后,但在文明形态范畴里却是并立的,各自有着独特的价值体系。亨廷顿指出,“从历史上看,西方文明就是欧洲文明”,“北大西洋文明”,是有别于古典时代的不同质的文明。亨廷顿说,古典文明完结了,它与美索不达米亚文明、埃及文明和拜占庭文明等7个文明一样,已经不复存在。^①当然,欧洲文明吸纳了古典文明的某些元素,后者是欧洲文明的三个来源之一。西欧文明是次生文明,其源头还有古代日耳曼传统和基督教文化。^②其中,古典罗马法的复兴,给正在成型期的西欧文明带来重大的影响,当时查士丁尼《民法大全》,据说受到了像《圣经》一样的尊崇。不过,即使罗马法传播,也不是简单的移植,而是经过过滤、加工和选择的。事实上,只有经过欧洲文明的再锻造,罗马私法中的“权利”概念才被引申到公法领域,形成新的权力和权利观,给西欧的法律政治体系带来革命性的变革,从而演绎出以个体权利为基础的全新的法治文明。与世界大多数文明的形成一样,西欧文明的创生过程是不同文明的融合和嬗变过程,而创生期恰在漫长的中世纪。不夸张地说,不理解“中世纪”,就不可能真正理解今天的欧洲乃至整个西方世界。难怪“中世纪史学”在当代欧洲成为显学,一些史学大家往往出自中世纪史学领域。

认真说来,欧洲“中世纪”是一个在特定历史条件下产生的问题概念,它混淆了文化边界,易于产生误导,既不准确也不规范。倘若将“中世纪”概念推广到整个世界历史的分期,肯定会带来更大的迷惑。退一步讲,即使中世纪概念适于欧洲历史,也难说一定适于世界其他地区和民族的历史。其实,可以肯定地说,这个对欧洲地区都不堪追究的历史分期概念不适宜作为人类历史的分期标志:罗马帝国覆亡于公元476年,从此开始一个新文明的孕育过程,这一历史事件是一定区域范围内的断裂与更新,只产生地区性影响,怎能作为整个世界历史分期的标志呢?有理由设想,将来某个时候“中世纪”概

① 塞缪尔·亨廷顿:《文明的冲突与世界秩序的重建》,新华出版社2002年版,第32、29页。

② 侯建新:《交融与创生:西欧文明的三个来源》,《世界历史》2011年第4期。

念也许会悄然退出,不过眼下不妨姑且用之,只取其文字而无取其内涵——重要的是我们史学工作者须心知肚明,“以其昭昭”,才能“使人昭昭”。学术概念的规范化至关重要,因为它们深刻地影响着史学基础教育,影响着学术研究的走向,所以它需要随着学术研究的深入而修正,而精当。学术事业就是这样,既需要长期积累,也需要不断改善,哪怕是一个概念的改善。能做一点是一点。

自1984年的哈尔滨中世纪史讲习班以来,我国世界中世纪史乃至世界史的研究成果卓著,有目共睹,毫无溢美地说,不论学术视野还是研究深度都是空前的,是我国有史以来,也是鸦片战争“开眼看世界”以来,从未有过的进步。现在,我国跃升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越来越多地进入国际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不论经济与社会的全面发展,还是21世纪国民素质和国际视野的培育,都对世界史学抱有期待;另一方面,不论发达国家和民族的历史还是发展中国家和民族的历史,都是一座座有待进一步挖掘的智慧宝藏。很明显,我国的世界史学科面临着历史性机遇。人们有理由对下一个30年的发展抱有信心。当年哈尔滨讲习班的学员,大多已届花甲之年,我们寄厚望于新生代。

因为,学术需要一代又一代的“守望者”!

侯建新

中国世界古代中世纪史学会会长

2014年8月29日

目 录

序 言 / 侯建新	1
-----------------	---

城市篇

西欧封建城市初论 / 马克垚	3
略论中世纪城市对近代文明因素的孕育 / 刘景华	20
中世纪热那亚的扩张体制 / 王加丰	36
特许公司与 16 至 18 世纪英国社会变革 / 王军	58
试论早期斯图亚特王朝国王与商人的关系 / 张松韬	71
中世纪意大利商人银行家与英王的借贷活动 / 陈勇	80
中世纪英国城市化水平研究 / 徐浩	101
17 世纪英国农村劳动力转移与城市化 ——危机下的社会转型 / 谷廷方 侯建新	116

乡村篇

敞田制与英国的传统农业 / 向荣	137
------------------------	-----



中世纪英国乡村工资劳动者的收入和生活水平 / 王超华	152
英国中世纪晚期村庄社区的治安管理 / 王玉亮 张殿清	163
社会转型时期英国富裕农民的服饰消费 / 徐华娟	177
近代英国租地农场兴起的法律因素 / 赵文君	185
前工业时代英国交通史研究述评 / 沈琦	200
英格兰妇女失落的财产权——“寡妇产”衰落简论 / 杨晓敏	213
十三世纪至十六世纪德国南部乡村自治公社略论 / 朱孝远	223

文化及其它

英国私人财产所有权在法律上的确立 / 赵文洪	241
拜占廷封建主义史料研究 / 陈志强	253
英国伦敦犹太改宗所初探 / 莫玉梅	261
伊西多礼《辞源·论史》与基督教编年史的兴起 / 李隆国	272
圣经与宗教改革 / 刘林海	293
多元社会结构与西欧复调音乐的兴起 / 张巨斌	312
想象还是史实？——“新中世纪”观的三重视野 / 李新宽	326
略论第一次十字军在东方战场的军事调整 ——以阿尔伯特的《耶路撒冷史》为中心 / 徐家玲 王向鹏	337
近年来我国对欧洲文艺复兴史研究的新进展 / 刘明翰	350

西欧封建城市初论

马克垚

内容提要:长期以来,总有一些人想把西洲的城市看成是非封建的,外于封建的,不同于封建的。如何估价西欧封建城市的性质和地位,涉及对西欧封建社会的根本认识,也涉及近几年在我国兴起的史学比较研究。本文拟就这一问题提出几点不成熟的看法,认为西欧中世纪时的城市是封建性的,是其封建社会中固有的存在物。

如何估价西欧封建城市的性质和地位,涉及对西欧封建社会的根本认识,也涉及近几年在我国兴起的史学比较研究。本文拟就这一问题提出几点不成熟的看法,就教于对社会经济史感兴趣的同志,欢迎批评指正。

一、城市的定义

城市是作为乡村的对立物出现于历史上的,它产生于由野蛮向文明过渡之时。城市产生的前提,是生产的发展,社会关系的复杂化,特别是社会分工的发展。马克思和恩格斯曾经指出:“物质劳动和精神劳动的最大的一次分工,就是城市和乡村的分离。城乡之间的对立是随着野蛮向文明的过渡、部落制度向国家的过渡、地域局限性向民族的过渡而开始的,它贯穿着文明的全部历史直至现在(反谷物法同盟)。”^①

城市是历史的产物,它的形态也随历史的发展而有所不同。当文明初现曙光时,许多地方的城市只是收取贡赋的王公的设防堡垒,主要具有军事意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04页。



义。古典时期的许多城市则是耕种土地的城邦公民集中的地方，带有很大的农业性质，其中有些后来发展成工商业中心。日本古代的城市奈良，无疑是一个政治中心，当失去政治作用后，该城市也随即衰败。沙漠中游牧的古代阿拉伯人，也有着两个相对不同的城市，即商业中心麦加和农业中心雅斯里布（麦地那）。

但不可否认的是，到处都有着城市存在，有着城乡差别、城乡对立。因此便提出了能否给前工业社会的城市以一个统一的定义问题，这对进行经济结构分析会有很大好处。不能把是否有城墙环绕作为城市的标志，何况有些城市并没有城墙；也不能从特定的法律地位确定城市。这些讨论都没有抓住要领。历史唯物主义要求从经济上、物质上给城市下定义，一般认为城市就是工商业中心，与以农业为中心的乡村相对立。但这样一个看起来正确的定义，却和前面指出的各种类型的城市概念相矛盾。这是因为社会情况本身是极其复杂的。即以西欧封建社会而论，固然很多城市具有工商业中心的性质，但也有许多城市原来并非工商业中心，而首先是军事中心、政治中心，或宗教中心，它的工商业是后来发展起来的，或不具有重要意义。西欧封建城市进一步发展后，还可以区分出工业城市和商业城市，如威尼斯、热那亚等，主要从事国际贸易，是商业城市，而有些中、小城市则主要是手工业中心，如德国的戈斯拉尔和英国的格洛斯特，都是冶铁业中心，其居民主要成份是铁匠。

《剑桥欧洲经济史》第3卷，曾把欧洲中世纪的城市分为以下几类：（一）进行长距离贸易的城市，以商业为主，商人是核心居民，但也有为地方市场及出口生产的手工业；（二）兼为消费中心和生产中心的城市，这里的居民主要是小手工业者，为地方市场生产，与附近乡村居民交换，乡村供给他们食品及原料，他们供给乡村以手工业品；（三）主要属消费性的城市，即政治、军事、宗教中心，以及作为文化中心的大学城；（四）城市居民主要仍从事农业，但领主或则因为要变该地为设防据点，或则要予它以自由，所以也给它以城市的法律地位。但作者也认为这最后一种从经济上看不算城市。^①提出这样一种分类，说明中世纪欧洲的城市存在着多种类型。一定要从经济出发认识城市的特征，否则便会走向迷误；但也要承认社会生活日益复杂化，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会产生不同的城市，否则便会流于简单化。不能否认，作为政治中心、宗教中心的城市，仍然有工商业存在，有些还有十分繁盛的工商业。但区分

^① 波斯坦等主编：《剑桥欧洲经济史》第3卷，剑桥1963年版，第22—24页。

出西欧封建社会中不同类型的城市,仍是没有疑义的。

综上所述,要给前资本主义社会的城市以一个统一定义,单纯强调工商业中心这点似乎有些欠妥。还是要按马克思提出的,从经济上的城乡对立、城乡差别角度考虑,但考虑的方面应予放宽。城市比乡村有更多的人口,更集中的生产力,更高的消费需求,更高的文化水平等。马克思说:“城市已经表明了人口、生产工具、资本、享受和需求的集中这个事实;而在乡村则是完全相反的情况:隔绝和分散。”^①六十年代末在苏联史学界关于中世纪城市兴起问题的讨论中,修究莫夫从马克思的上述思想出发,提出给城市下一个最一般的定义,即“城市就是经济和文化的重要中心”^②。我认为这个定义有相当的参考价值,这样把城市的概念稍稍放宽之后,会有助于理解中世纪城市的兴起、地位等问题。

二、城市的兴起

讨论西欧中世纪城市的兴起问题,其前提应该是那里原来并没有城市。在已有城市存在的地方,用不着说城市还需要兴起。因此西欧中世纪城市的兴起问题直接涉及罗马城市的兴亡存废问题。罗马时代的意大利、西班牙、高卢、不列颠,都存在过繁荣程度不等的城市。罗马帝国晚期,由于城市元老阶层的解体,城市不断衰落。但日耳曼人来到后这些城市的情况如何呢?答案却迥然不同。十八、十九世纪的日耳曼派史学家都以为日耳曼人摧毁了罗马文明,城市荡然无存,九世纪后始重新兴起。而罗马派史家如顾朗日、道普什等则主张罗马城市一直保存下来。双方长期争论,不得解决。1966年在封建制产生问题的讨论会上,当柳勃林斯卡娅提出作为工商业中心的城市在南高卢并未完全消失,中世纪早期仍还存在时,遭到了不少人的反对,即为例证。^③

罗马城市在中古早期有无遗留的争论,就涉及城市的定义问题。一般都认为罗马时的城市在中世纪早期其工商业已然衰落,仅成为主教驻地或军事堡垒,失去经济意义。如皮朗就认为,如以城市为工商业中心,则加洛林时可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04页。

② 《中世纪》第31卷,1969年版,第116页。

③ 《中世纪》第31卷,第14—16页。



谓无城市，如以城市为行政中心、军事堡垒，则加洛林时的城市可谓和以前一样多。^①事实上，无论是主教城市还是工商业城市，在中世纪早期的西欧都是存在的。

著名的都尔主教格雷戈里有许多关于城市的描述。他描写第戎是一个设防城市，城墙坚固，“四个城门正好朝向世界的四方，三十三座塔楼环城卫护。”而希尔佩里克王（561—581年）更愤怒地慨叹他的王权丧失殆尽，只有待在各个城市里的主教在进行统治。^②工商业城市在意大利、南法等地都有，如意大利的帕维亚，东哥特时期加龙巴人时期一直存在，并有工商业者居留，他们的组织受政府控制，在十世纪的文献中仍有记载。^③法国南部城市马赛，一直是繁荣的商业港口。七世纪时，圣德尼修道院取得特权，可在马赛免税出售某些产品。意大利、拜占廷和近东一带的船只都前往马赛，运去香料、纸草和某些奢侈品等。九世纪时马赛遭阿拉伯人袭击，和东方的贸易有所衰落，但并未完全停止。^④

至于西欧中世纪早期工商业存在的材料，也很多。如661年，科尔比修道院得到在普罗旺斯贸易的免税权。681年，圣德尼修道院得到在纽斯的里亚、奥斯达拉西亚、勃艮第贸易的免税权。878年，结舌者路易（877—879年）赐图尔内修道院的农奴、佃户以及自由人在王国一切市场上免税贸易之权，不管他是为修道院贸易，还是为自己贸易。^⑤由于贸易的发达，因此已形成独立商人阶层。八世纪时，龙巴王艾斯图尔夫（749—756年）规定商人应奉召服兵役，第一等商人相当占有7份份地或更多土地者，应自备胸甲、盾牌、长矛、马匹；第二等商人则应自备马匹、矛和盾；而第三等商人只要自备弓箭就可以了。^⑥860年当法国向入侵的诺曼人纳贡时，也规定商人应按其房产及资产比例交纳贡赋。城市中独立手工业者存在的证明，见于七世纪时龙巴王罗瑟里（636—652年）所编法典中有关于石匠的许多规定，从中可知当时意大利的建筑业很庞大，有不少雇佣工人。^⑦考古发掘更表明，在莱茵河流域、

① 《中世纪的城市》，伦敦1925年版，第56页。

② 《法兰克人史》，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128、333页。

③ 《剑桥欧洲经济史》第3卷，第7页。

④ 恩内：《中世纪的城市》，阿姆斯特丹1979年版，第34、25页。

⑤ 杜哈德：《西方中世纪早期的经济和社会》，阿姆斯特丹1978年版，第170、157页。

⑥ 鲁扎特：《意大利经济史》，纽约1961年版，第29页。

⑦ 杜哈德：《西方中世纪早期的经济和社会》，第176、166页。

弗兰德斯许多城市中,原罗马时代的手工业到中世纪早期仍然保留下来。^①

城市兴起的第二个问题,是城市怎样兴起的?不可否认,从九世纪开始,关于城市、工商业方面的材料日多,也不断能看到有新的城市产生。西方学者对这些城市产生原因的解释,有马克说、市场说、堡垒说等等,而我们传统的说法是手工业和农业的分离,说由于生产发展、手工业由农业中分离以及独立手工业者聚居而成城市,似乎是从经济分析出发,是符合历史唯物主义的。城市的兴起应该有众多的途径,而不只是一种途径。这种传统说法来自苏联史家,但有人介绍十九世纪德国学者希尔德布兰、施摩勒尔等人也有类似说法。在德国东部,莱茵河以东地区远离国际贸易路线的城市,属于由手工业和农业分离而兴起的,其城市规模很小,兴起过程缓慢,只和附近的乡村进行经济交流,以自己的手工业品供应乡村,而自乡村取得食品及原料。如把这种说法用之于意大利的城市,便不一定相宜了。^②

城市兴起的根源,在于生产的发展,首先在于农业生产的发展。无论何种性质的城市,总是相对集中了较多的非农业人口,而需要农村提供食品。据估计,中世纪时一个3,000人口的城市,每年消耗粮食约1,000吨,需耕地4,500英亩才能生产出来,如为二田制,则需耕地9,000英亩。三田制为7,500英亩。^③城市的兴起、繁荣也还依靠工商业的发展。因为在朴素的古代,虽然城市有多种类型,但哪一种城市都不能没有相当数量的独立工商业者。

西北欧和意大利城市的兴起与国际贸易的关系极为密切。西北欧的莱茵、马斯、斯凯尔特诸河口,是北海、波罗的海贸易的枢纽,连接不列颠、斯堪的纳维亚、西北欧各地。在墨洛温王朝和加洛林王朝时期,这里有活跃的港口城市肯特维克和杜斯塔德。关于肯特维克的记载初见於670年,^④它是英、法贸易中心地和加洛林时期的主要税卡及铸币所,许多商人经此到圣德尼集市贸易。杜斯塔德联系来因和北欧的商人,并和弗里西亚有密切往来。九世纪后期,这两个地方因受诺曼人袭击而衰落,但却有更多的商埠兴起,如卢昂、亚眠、马斯特里赫特、德文特、提尔、布鲁日、根特、安特卫普、瓦朗西安等。这里城市的发达除因国际贸易外,弗兰德斯在罗马时代就以毛纺织业闻名,所以手工业也很有影响。

① 《中世纪》第31卷,第83—84页。

② 《剑桥欧洲经济史》第3卷,第5页。

③ 博尔顿:《中古英国经济史》,伦敦1980年版,第123页。

④ 恩内:《中世纪的城市》,第38页。